

## 中国大陆又有 20 省 329 人起诉江泽民

(明慧网记者综合报道) 2015年5月以来,众多大陆法轮功学员将迫害元凶江泽民告上法庭。6月3日至5日,明慧网又收到来自中国大陆20省和4个直辖市共329人控告江泽民的诉状副本,而实际诉江的人数远超这个数字。这些诉状来自教师、工人、农民、政府公务员、工程师、医生等各行各业的法轮功学员和他们的家人及朋友,其中年龄最小的19岁,最大的93岁。他们要求司法机关立案,依法追究迫害元凶江泽民的刑事责任。

法轮功学员在诉状中都提到修炼法轮功使他们身体健康、道德提升的事实。现年43岁的黑龙江省宾县的马忠波女士在诉状中说:

“27岁那年我患上了非常严重的双侧股骨头坏死。最后拄双拐都不能行走,由人背,在地上爬。姥姥听说后让我炼法轮功,我说:骨头都烂没了,炼功能给我长上啊?再说各大医院都治不好,炼功就能好?……五哥用车把我送到姥姥家。姥姥拿本《转法轮》给我看,我用两天半的时间看完了这本书,我说世上怎么会有这么好的书?两个表弟每晚用车推我去炼功点炼功,去了3个晚上,到了第四天早上,我就能穿鞋下地走路了。我爸看我真好了,惊讶地说:这不是真佛下世了吗?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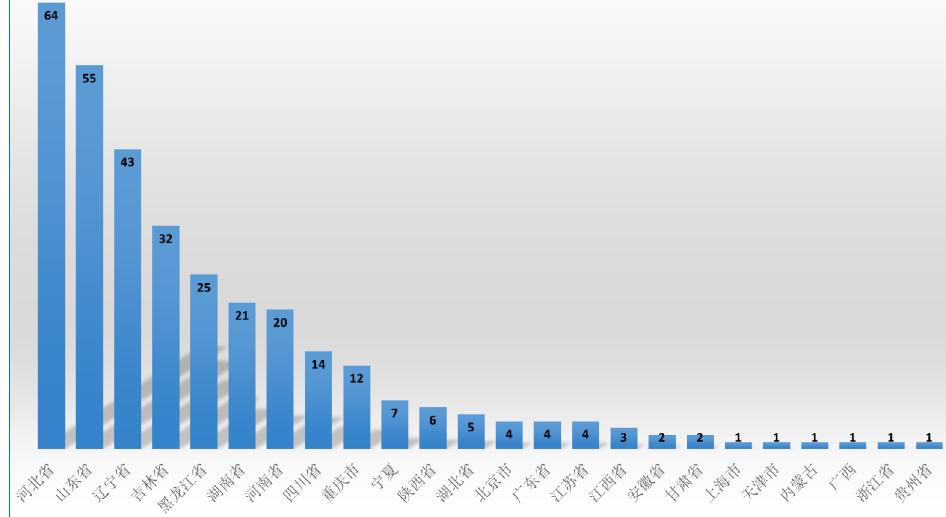
现年19岁的吉林省吉林市聂威暕在诉状中写到:

“我从小患有癫痫,出生后差点死掉,祖父、祖母和父母听了医生的话,已经打算将我遗弃。外婆是修炼法轮功的,赶到后阻止了。也因为外婆,从小我就接触了法轮大法。修炼后,先天的疾病在不知不觉中全部消失。头痛、发烧等小病我根本遇不上。”

现年52岁的吉林省永吉县付淑华在诉状中说:

“1998年冬天,在母亲的影响

2015年6月3~5日收到大陆329人控告江泽民诉状副本



2015年6月3~5日,明慧网收到329人诉江状副本。

下,我也走进了修炼法轮大法的群体中。以前我常年吃药不断,经常和别人闹矛盾,还染上了赌博的坏毛病,是法轮大法把我拯救回来,通过修炼,身体的病症没有了,改掉了赌博的毛病,家庭也和睦了。”

然而,江泽民对这些修心向善的民众实施“名誉上搞臭,经济上截断,肉体上消灭”、“打死白打,打死算自杀”、“不查身源,直接火化”的灭绝政策,并逼迫各级警察犯罪。

马忠波女士曾于2000年被非法劳教,关在万家劳教所,遭受两次强行转化迫害,她在诉状中说:

女警察恶毒地揪着我的头发拽着我的胳膊在很坚硬的沙土地上跑,我的背部和双脚跟都拖出血,鞋也掉了……他们把我抬到男十大队。到男队后我被体罚,双脚蹲地两宿一天。我的右脚开始化脓溃烂,肿得脚比鞋大。我蹲不下去,他们就把我两只胳膊吊在后面站了一宿。还逼我坐硬板凳,一坐就是几天几夜,臀部都坐烂了,脓血和裤子粘在一起,不让洗,不让睡觉。酷刑折磨9天后,我回到

女队。脚烂得无法走路……

现年45岁的宁夏法轮功学员马智武在诉状中说:

自1999年7月20日后,我有11年多的时间是在中共的看守所、劳教所、监狱、洗脑班度过的。在宁夏劳教所和吴忠监狱,我遭受了多种酷刑折磨:坐老虎凳、熬鹰、死人床、抻刑、吊刑、坐小凳子、各种工具毒打、长时间辱骂、“鼻饲”、“拖刑”等。

1999年江泽民以小人嫉妒,发动迫害法轮功,一方面通过媒体诬蔑宣传,上演“天安门自焚”等假案欺骗国人,挑起国民对法轮功的仇恨;另一方面,设立凌驾于法律之上的“610办公室”,动用暴力机器,逼迫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;更通过株连政策,让法轮功学员和其家人在社会上受歧视,从而剥夺他们的基本生存权,造成许多原本和睦的家庭妻离子散。

起诉江泽民、结束这场已持续16年的民族浩劫、还正义公理于中华大地,已成民心所向、大势所趋。◇

# 修炼法轮功 18 年 硅谷工程师：找到真我

【明慧网】2015年5月中旬，来自世界各地的部分法轮功学员8000多人聚集纽约，庆祝法轮大法传世23周年，与世人分享修炼大法的美好。45岁的迪恩·萨格内斯（Dean Tsaggaris）身材高大，一脸和善。他来自美国旧金山，是一位硅谷工程师，1997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，至今已经18年。

迪恩在接受采访时说，他的祖先是希腊东正教的牧师，或许是受到家族传统的影响，他一直在寻找人生的答案和生命的意义。“大学毕业后，我学了法轮大法。大法给我打开了一个世界，回答了我很多问题，我知道了来



硅谷工程师迪恩·萨格内斯说，在法轮大法中，他找到了人生答案和生命意义。

到世上的目的和生命的意义，那就是修炼，按照‘真、善、忍’修炼。”

谈到修炼法轮大法对自己产生的影响，迪恩举了一个例子。他说：“我从小就有很多恐惧，每当需要做一件我以前没有做过的事情时，我总是害怕。修炼法轮大法后，我克服了害怕——这个自我小时候起就有的大问题。前几天，我还当了一次活动的主持，在台上我非常放松，那是真正的我！是18年在法轮大法中的修炼，

把头脑中的恐惧驱走，把负面的想法、不好的想法驱走。”

迪恩还谈到，因为修炼法轮大法，他一直拥有健康的身体。他说：“很多人随着年龄的增长，身体会出现这样或那样的问题。而我修炼18年来，从来没有去看医生，这真是令人惊奇的事情！”

迪恩拥有一个幸福的三口之家：妻子和7岁的儿子，有时周末他们一家会去公园炼法轮功。迪恩说：“这些年遇到家庭矛盾，我会向内找，找到自己的问题，慈悲地对待妻子和儿子。我感到现在我成为了一位更好的父亲、更好的丈夫。”

（文：若思）◇

## 图片：旧金山市政厅广场排字



## 一张浇地卡

【明慧网】今天去地里干活，发现机井旁边有一张浇地卡，到天黑也没人拿。到家后，老伴说：“这是你拾得的，我们先拿它去浇地。”我说：“这是人家的，我们不能用。”然后给她讲了《转法轮》中的“失与得”的道理。

这几天浇地的人多，一时找不到失主。我去供电所查，查到是本村农民英秋的，里面还有180多元钱。可我并不认识此人。说来也巧，我在井边正和一浇地的说话，走过来一个人，提到浇地卡丢了。我一问，正是我要找的人。我说：“没丢，你到我家去拿。”

英秋惊喜，可旁边浇地的人却说：“傻，傻。”



我笑了。英秋说：“我给你买条烟。”“不抽。”“我给你买瓶酒。”“不喝。”

“那我怎么感谢你呢？”

“我是炼法轮功的，就应该这么做。我们师父教我们说话做事先替别人着想，做一个无私无我的好人。要谢你就谢我们师父。”

英秋说：“现在谁不爱财呀，哪有这样的人？”她说：“我今天算知道了，世上还有这么一群好人！”英秋感谢着，高兴地走了。

（文／河北大法弟子）◇

◀2015年6月6日，400多名法轮功学员在旧金山市政厅广场炼功、排字，展现法轮大法的美好。

# 海军大校周彝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

(明慧网通讯员中国大陆报道) 海军航空工程学院退休副教授周彝先生, 79 岁, 大校军衔, 因修炼法轮功而屡遭迫害。近日, 周彝教授向最高检察院邮寄了刑事控告书, 控告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。

周彝教授在控告书中表示, 被控告人江泽民当任时造谣诬蔑法轮功, 并以其国家领导人的身份, 在全世界公开宣扬, 制造对法轮功的仇恨; 同时在国内, 非法设立各级“610 办公室”法西斯组织, 动员全国各行各业, 滥用大量国家资源, 于 1999 年 7 月 20 日全面发起了对法轮功的疯狂迫害, 至今已达 16 年。

周彝教授曾被绑架、非法关押、逮捕、判刑, 家人也受到很大伤害。

周彝教授早年因长期在外地工作, 身体一直不好, 55 岁提前退休回到南京。1995 年 5 月开始修炼法轮功, 由于功法好, 身体很快好起

来, 多种病痛都消失了, 身心健康。

在江泽民迫害法轮功之后, 周彝教授仍然坚持修炼, 除政治上、精神上的压力外, 人身还直接受到了迫害。2009 年 3 月 20 日, 在广州路家门口被南京市鼓楼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教导员李邵军等 3 人以了解情况为名绑架, 并同时被非法抄家。

周彝于 2009 年 3 月 20 日至 6 月 22 日被南京市鼓楼区公安分局非法拘禁在鼓楼区看守所。4 月 24 日在看守所遭非法逮捕。6 月 22 日因身体状况被取保候审回家。7 月 20 日, 南京市鼓楼区法院对周彝教授及另两位法轮功学员非法庭审。11 月 28 日, 鼓楼区法院颠倒黑白, 以“利用 X 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”的罪名, 对周彝非法判刑 3 年、缓刑 4 年。

2009 年 11 月 28 日至 2013 年 12 月 21 日在鼓楼区司法所, 以“缓刑犯”为由, 非法对周彝教授进行了所

谓的“社会矫正”, 至 2013 年解除。

周彝教授说: “以上的人身迫害使我身心受到极大伤害。关牢房、穿囚服、戴手铐脚镣、拍囚照、摁手印等等, 对我的人格造成了极大的侮辱。江泽民必须承担一切罪责。”

同时, 要求被告履行以下事项:

1、在国际、国内显著媒体公开对法轮大法道歉: “邪教”之说是造谣诬蔑。公开向全社会民众道歉;

2、向法轮大法创始人公开道歉、恢复名誉、赔偿精神与经济损失;

3、向所有法轮功学员道歉并赔偿。在我工作和生活过的地方派人宣布对我的公开道歉、偿还抄家被抢去的物品, 赔偿我和家人精神损失费 50 万元。◇

## 辽宁凤城法院两院长成阶下囚

(明慧网通讯员辽宁报道) 2015 年 4 月下旬, 辽宁凤城法院院长鞠传杰涉嫌受贿数百万元被抓; 副院长李贵中, 随后也因贪腐被抓。知情者表示, 表面原因是贪污腐败, 实为迫害法轮功学员遭到的恶报。

鞠传杰, 1966 年 12 月出生, 2007 年末至被捕前任凤城市法院院长。在任期间, 凤城有 20 多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, 其中有的只因给人一个破网软件, 就被判 3 年; 有两人只因上网, 就被判 3 年。

2010 年至 2011 年, 在鞠传杰的亲自操控下, 凤城法院法官明知凤城公安局警察教唆村民做假证, 却将法轮功学员焦林、梁运成、曲山林、吴娟和孙忠琴非法判刑 3 年, 导致曲山林被迫害致死。

自 1999 年中共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以来, 凤城法院几乎成了江泽民的私人法院, 对法轮功学员不讲法律, 至少 37 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, 4 人遭判刑后被迫害致死。这次被抓的副院长李贵中 (52 岁), 一直是该法院审判委员会成员, 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。◇

## 简讯

◆最近, 云南省昭通市新学员杨露在晚上炼功时, 被她父亲看到, 她父亲是昭通市威信武装部部长。

她父亲由于不明真相, 不许杨露炼法轮功, 竟然动手打她, 她也要坚持炼功, 结果被她父亲送进昭通市看守所关了起来。

◆昆明法轮功学员李萍, 家住昆明市新亚洲体育城。二零一五年三月九日晚九点多钟, 被谎称物管的, 说是楼下漏水, 骗开了门, 七个警察闯入家中抄走大法书、手机。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六日, 李萍被昆明市官渡区非法批捕, 其家属请了律师。

此次参与绑架的是昆明市五华区国保马斌、马映辉、红山派出所警察绑架的, 李萍现被关押在昆明市看守所。

◆昆明法轮功学员胡利敏, 32 岁, 于二零一五年三月九日出去上班, 至今没有回来。

## 云 南

◆2014 年 4 月 19 日下午, 石林鹿阜街道办事处北大村, 一家人与亲友正在吃饭, 警察闯入, 暴力抓走 14 人。家中只留下了下肢瘫残的高翠莲 (被打成左肱骨下段呈螺旋式粉碎性骨折) 和高夸奇 (严重痛风休闲在家), 之后, 他俩都被冤判三年半, 一直在家。2015 年 6 月 9 日早, 无故又被强行带走。

2015 年 6 月 9 日早上 10 点左右, 高夸奇驱车去朋友家吃饭的途中, 被 30 多人强行带走了, 说是他利用 X 教 (中共是真正的邪教) 迫害法律, 强行逮捕, 紧接着又把高翠莲 (姐姐或妹妹不详) 带走了, (高翠莲是残疾人, 2014 年绑架高翠莲妹妹时, 高翠莲被警察把手臂打断了)。

此次参与迫害人员有石林县法院院长李子文, 石林县公安局副局长张永青, 石林检察院立廷科科长, 石林国保大队队长施小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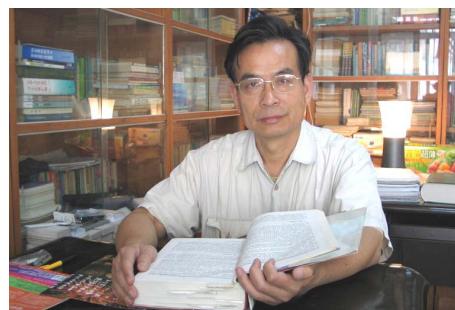
# 大陆律师：真正犯罪的是江泽民

“没有经过全国人大的认证，江泽民（于 1999 年 10 月）单方面对法国《费加罗报》称‘法轮功是 X 教’，才是名符其实的‘组织破坏国家法律实施’的巨大犯罪，是破坏了宪法第三十五条的实施。”

——中国著名律师、东南大学法学院教授张赞宁（右图）

江苏省镇江市句容县法轮功学员陆秀军被当地警方非法抓捕后，此案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在镇江句容县法院开庭。中国著名律师、东南大学法学院教授张赞宁在为陆秀军作无罪辩护时表示，江泽民一意孤行凌驾法律，“真正犯罪的应该是江泽民”。

张赞宁律师受江西华罡律师事务所指派，接受陆秀军母亲景汉芳的委托担任陆秀军的辩护人。庭审当天，张赞宁和郭莲辉律师为陆秀军作了无罪辩护。但庭审结束后，陆秀军仍被非法判刑 4 年。



## 破坏国家法律实施的是江泽民

2015 年 4 月 28 日，张赞宁律师在接受采访时表示，这次庭审应该说比以前宽松多了，许多敏感的话题也能说了。起诉书对陆秀军的所谓“利用 X 教组织破坏国家法律实施罪”的指控，由于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，故不能成立。法轮功学员陆秀军无罪。

张赞宁律师披露，他在法庭上辩论时问：法轮功学员究竟破坏了哪一条法律、具体犯了什么法？他们（中共司法机关）从来就没有说清过。他们对所有法轮功学员都用了“利用 X

教组织破坏国家法律实施”这一条，是非常低级的错误。

“我认为江泽民才真正在破坏国家法律实施。”张赞宁律师说，江泽民此前作为中共国家主席，怎么有权力来认定法轮功是 X 教呢？没有经过全国人大的认证，江泽民单方面表态对法轮功进行认定和镇压，这才是“组织破坏国家法律实施”的巨大犯罪！张赞宁认为，江泽民犯下的罪恶，必将受到清算。

## 江泽民谈话不能作为判刑依据

张律师说，江泽民的上述谈话和《人民日报》特约评论员的文章，不是法律，不能作为刑事制裁的依据。

“两高”对所谓 X 教问题的解释，扩大了刑法的范围，涉及了对公民政治权利的剥夺和人身自由的限制，以司法解释之名行立法或立法解释之实，明显越权；同时“两高”有关法轮功是 X 教组织的司法解释也违反了中国宪法的信仰自由条款。◇



## 纽伦堡大审判今昔：面对超出法律的罪恶

【明慧网】

二战结束后德国的纽伦堡大审判，面对纳粹所犯下的罪行，当时人类已有的法律都已不适应对它们的定罪。

世界各国代表一致认为：纳粹的所为是在毁灭人类的文明，是全人类的公敌，本质上是反人类的，现有所有法律均不能包纳其滔天罪恶，因此经过众法官商议，决定以“反人类罪”来判决这些二战元凶。法庭向全人类发出了“永不重蹈覆辙”(never again) 的呼吁。

当年纽伦堡大审判为战后世界确立了普世的善恶标准，彰显了善恶有报的天理。自 1945 年纽伦堡大审判至今，西方各国从未发生战争。

然而在纽伦堡审判过去 50 多年之时，在当年二战中受外敌侵害的东方文明之邦——中国，却由其独裁者江泽民发动了一场对本国修心向善

民众的残酷迫害，至少 3864 位法轮功学员经确认被迫害致死，另有无数人被活摘器官用以牟利。江泽民以“金钱和职位升迁”利诱各级警察把迫害好人当工作，使中国社会道德崩溃，危机四起。

当年的纽伦堡审判创立了普世价值，后来许多国家的独裁者如红色高棉、前南斯拉夫的米洛舍维奇等都被以“反人类罪”绳之以法。犯有反人类罪、群体灭绝罪、酷刑罪的江泽民难逃法网。而今天的诉江大潮给后世留下的，将是比纽伦堡大审判更令人深思的历史与更深远的意义。◇

右图：江泽民以“天安门自焚”假案煽动民众仇恨法轮功，为迫害铺路。澳洲《时代报》2004 年 10 月 16 日的报道对央视的自焚录像做出强烈质疑：“警方事先不知情，却在 90 秒内，携带大量消防设备出现在画面中。”难道警察带着灭火器巡逻？破绽还有很多。

## 民谣：饭碗和良心

法官检察官，记者和主编；职业众人美，应端良心碗。  
指鹿都说马，正邪不分辨；别光为仨钱，昧着良心干。  
迫害法轮功，血案一件件；为啥充耳聋，为啥视不见?  
法轮大法好，世界都在传；公审江泽民，呼呼声不断。  
扪心问自己，路该走哪边？朝朝喊万岁，代代更替换。  
善恶有报时，不是瞎妄谈；真诚进一言，劝君思再三。  
法度有缘人，过村没有店；符合真善忍，吉祥保平安。

